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综合评分法）

项目名称：九龙坡区公安分局2025年全民禁毒宣传月主题活动

项目编号：GA25C014

采购人：重庆市公安局九龙坡区分局

2025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_Toc106263203)

[第二章 项目技术（服务）要求 5](#_Toc106263204)

[第三章 项目商务要求 6](#_Toc106263205)

[第四章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7](#_Toc106263205)

[第五章 供应商须知 1](#_Toc106263206)1

[第六章 采购文件格式 17](#_Toc106263207)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重庆市公安局九龙坡区分局2025年全民禁毒宣传月主题活动宣传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九龙坡区公安分局2025年全民禁毒宣传月主题活动

项目内容及规模如下：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采购预算**  **（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九龙坡区公安分局2025年全民禁毒宣传月主题活动 | 354267 | 1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二、资金信息**

财政预算资金，预算金额为：354267元（大写：叁拾伍万肆仟贰佰陆拾柒元整，含税）。

三、资格要求

本次磋商采购实行资格后审，供应商应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附后。

**四、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一）凡有意参加磋商

的供应商须是行采家平台入围供应商，供应商应按要求进行注册，通过行采家网（https://www.gec123.com/），登记加入“行采家供应商库”。

（二）凡有意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首次磋商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行采家下载本项目磋商采购文件以及图纸、补遗等磋商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领取或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磋商实质性要求内容。

**五、磋商申请文件递交时间、递交截止时间**

1、请供应商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须另外准备一份在开标现场出具）；

2、磋商文件递交开始时间：见平台公告；

3、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平台公告；

4、磋商文件开启时间：见平台公告；

5、磋商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公安局九龙坡区分局518会议室(九龙坡区红狮大道1号)。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在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发布的磋商采购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网（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磋商采购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磋商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磋商文件，恕不接收。

（五）磋商费用：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七）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七、本项目严禁分包、转包给其他公司。

**八、联系方式**

采购需求联系人：李老师，13629777775。

投标事宜联系人：黄老师，023-63752724。

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园区红狮大道1号

第二章 项目技术（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1. 在九龙坡区开展“禁毒之路 健康同行”禁毒宣传主题活动。包括舞台搭建、音响话筒、氛围营造等，邀请专业摄影师，对活动进行全程跟拍，并精修活动照片；全程拍摄活动现场，包含剪辑、配音、文案等工作，时长2分钟左右，推广至具备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及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的主流媒体视频号；完成新闻通稿、现场活动方案等各类文字工作；邀请重庆主流媒体报道；活动所有物料设计费。

2. 在九龙坡区开展“山城守艺 匠心拒毒”非遗工坊线下禁毒宣传活动。邀请非遗传承人参与活动，乙方承担非遗传承人误工费、餐费、交通费等支出；在现场搭建禁毒主题相关非遗展陈，设置座位水牌、小旗帜、非遗介绍展示架、禁毒科普展架，以及搭建互动展示区、游客拍照合影区等氛围营造；对活动进行全程摄影摄像，制作剪辑2分钟的花絮视频，并对活动进行宣传推广，稿件发布于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平台。

3. 在九龙坡商圈开展禁毒主题集中宣传活动。完成现场主背景大桁架搭建，合影美陈、舞台结构舞台地毯、摊位展桌、门型展架、音箱话筒、氛围道旗、道具装饰、站位地贴等氛围营造；在现场开展禁毒游园会打卡活动，包含搭建现场游戏活动区域物料，购买互动奖品、禁毒互动游戏道具，设计游戏规则等工作；安排主持人、礼仪、工作人员、志愿者、保洁、安保等人员；提供警戒线、定位胶、盒饭、饮水、防暑药品等活动所需物品；完成新闻通稿，对活动进行全程摄影摄像，制作剪辑时长1分钟的集锦视频，并对活动进行宣传推广，稿件发布于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平台。

4.打造“禁毒驿站‘渝’你相伴”禁毒创意宣传。在现场设置不少于10套桌椅，以及门型展架、贴纸、KT板等在内的氛围营造；提供含禁毒宣传口号的笔记本、DM、签字笔、扇子、警察熊等禁毒主题周边文创产品；安排专业摄影摄像，并撰写新闻通稿，对活动进行宣传推广，稿件发布于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平台。

5. 灯光秀展播，九龙坡区商圈大屏投放，120次/天，时长15S；灯光道具制作；LED画面、灯光画面设计；定点摄像拍摄素材；航拍；后期制作，涵盖剪辑、配音、调色、渲染、包装等工作；专业摄影、摄像，交通补贴；视频推广发布至具备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及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的主流媒体，以及300W粉丝以上的抖音短视频大号，重庆禁毒在线抖音、快手等短视频平台。

6.宣传品制作 。包括：DM单、雨伞、文化衫、禁毒口袋、文具、奖状/荣誉证书等。

7.全年根据九龙坡区禁毒宣传活动节点、主题策划活动，采写及发布相关禁毒主题宣传稿件，不少于10篇发布于市级以上主流媒体。

**二、服务要求**

1.供应商必须提供专业的团队支撑活动执行、技术、图文、视频及H5等宣传所需要的工作。

2.采购人可根据实施具体情况调整实施时间，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完成任务。

**三、具体明细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5年九龙坡区禁毒全民禁毒宣传月主题活动** | | | | | | |
| **主题** | **项目** | **参数** | **数量** | **单位** | **价格（单位：元）** | **备注** |
| 开展“禁毒之路 健康同行”活动 | 主题桁架 | 活动现场主背景大桁架，包四边，10\*4.5米 | 1 | 个 | 113800 |  |
| 活动签到处 | 桁架+黑白布6\*3\*1（含签到台） | 1 | 个 |  |
| 现场展桌 | 桌椅，桌布、支撑架、统一装饰 | 10 | 套 |  |
| 补给站雨棚 | 帐篷（3米x3米） | 3 | 个 |  |
| 门型展架 | 活动指引，禁毒知识科普展示 | 20 | 个 |  |
| 音响、话筒、发令枪 | 音箱+调台+功放+处理器+话题2支（立架）+发令枪 | 1 | 套 |  |
| 氛围道旗 | 禁毒元素氛围道旗，按实际数量定制 | 30 | 个 |  |
| 道具装饰 | 活动现场小装饰，贴纸、KT板、不干胶等 | 1 | 套 |  |
| 方阵队牌 | 100cm\*60cm | 10 | 个 |  |
| 参赛背包 | 背包+定制短袖+扇子（或太阳帽） | 若干 | 套 | 运动背包、含小风扇、太阳帽、矿泉水等物品，不少于200套 |
| 安装拆卸人工费用 | 8名人员\*2天\*350元/天（安装、拆卸） | 1 | 项 |  |
| 运输费 | 2台次货运车，每台次300元 | 2 | 次 |  |
| 专业摄影 | 邀请专业摄影师，对活动进行全程跟拍，并精修活动照片 | 2 | 人 |  |
| 视频拍摄 | 全程拍摄活动，包含剪辑、配音、文案等工作，时长2分钟左右 | 1 | 个 | 画面平稳、清晰，分辨率不得低于1280\*720(16：9)或960\*720（4：3），码率不得低于5M/秒，格式以MOV、AVI或MP4等主流高清通用格式为主 |
| 新闻通稿 | 准备新闻通稿、现场活动方案等各类文字工作 | 1 | 项 |  |
| 媒体邀请 | 对活动进行宣传推广，稿件发布于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平台 | 1 | 项 |  |
| 其他 | 警戒线、定位胶、盒饭、饮水、防暑药品 | 1 | 项 |  |
| 美编设计 | 活动所有物料设计费 | 1 | 项 |  |
| 人员 | 主持人、沿线志愿者等人员 | 1 | 项 |  |
| 矿泉水 | 矿泉水 | 500 | 瓶 |  |
| 防暑用品 | 藿香正气液、湿巾、消毒液等 | 1 | 项 |  |
| 打造“山城守艺 匠心拒毒”非遗工坊 | 禁毒非遗展陈 | 禁毒主题相关非遗展陈制作 | 1 | 项 | 41833 |  |
| 现场氛围营造 | 座位水牌、小旗帜、非遗介绍展示架、禁毒科普展架等 | 1 | 项 |  |
| 人员邀请 | 非遗传承人邀请，误工费、餐费、交通费等 | 1 | 项 |  |
| 互动区搭建 | 搭建互动展示区、游客拍照合影区等 | 1 | 项 |  |
| 专业摄影 | 邀请专业摄影师，对活动进行全程跟拍，并精修活动照片 | 1 | 人 |  |
| 视频拍摄 | 全程拍摄，包含剪辑、配音、文案等工作，时长2分钟左右 | 1 | 个 | 画面平稳、清晰，分辨率不得低于1280\*720(16：9)或960\*720（4：3），码率不得低于5M/秒，格式以MOV、AVI或MP4等主流高清通用格式为主 |
| 新闻通稿 | 准备新闻通稿、现场活动方案等各类文字工作 | 1 | 项 |  |
| 媒体发布 | 对活动进行宣传推广，稿件发布于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平台 | 1 | 项 |  |
| 禁毒主题集中宣传活动 | 主题桁架 | 现场主背景大桁架，包四边 | 2 | 个 | 101534 |  |
| 合影美陈 | 根据活动主题，设计制作不规则造型kt板 | 3 | 个 |  |
| 舞台结构 | 专业承重舞台（2层楼梯） | 1 | 项 |  |
| 舞台地毯 | 专业展览地毯，包边，红色 | 1 | 项 |  |
| 摊位展桌 | 禁毒知识科普游园会摊位展桌，桌布、支撑架、统一装饰 | 10 | 套 |  |
| 门型展架 | 活动指引，摊位及活动介绍 | 20 | 个 |  |
| 音箱话筒 | 双十五一对+调台+功放+处理器+话题2支（立架） | 1 | 套 |  |
| 氛围道旗 | 禁毒元素氛围道旗，按实际数量定制 | 30 | 个 |  |
| 道具装饰 | 游园会禁毒主题KT板、不干胶等 | 1 | 套 |  |
| 站位地贴 | 站位地贴 | 1 | 套 |  |
| 互动奖品 | 现场活动与群众活动奖品 | 1 | 项 |  |
| 现场节目 | 根据活动主题，组织安排文艺节目表演，含表演人员劳务费、交通费等 | 2 | 个 |  |
| 互动区域搭建 | 现场游戏活动区域搭建物料（按方案设置互动游戏设置） | 4 | 组 | 定制设计，有禁毒元素 |
| 互动道具 | 禁毒游戏道具购买，各摊位所需物料制作与购买 | 1 | 项 | 互动道具设置，不少于4个点位 |
| 安装拆卸人工费用 | 8名人员\*2天\*350元/天（安装、拆卸） | 1 | 项 |  |
| 运输费 | 2台次货运车，每台次300元 | 2 | 次 |  |
| 专业摄影 | 邀请专业摄影师，对活动进行全程跟拍，并精修活动照片 | 2 | 人 |  |
| 集锦视频 | 全程拍摄打卡活动，包含剪辑、配音、文案等工作，时长1分钟左右 | 1 | 个 | 画面平稳、清晰，分辨率不得低于1280\*720(16：9)或960\*720（4：3），码率不得低于5M/秒，格式以MOV、AVI或MP4等主流高清通用格式为主 |
| 新闻通稿 | 准备新闻通稿、现场活动方案等各类文字工作 | 1 | 项 |  |
| 媒体邀请 | 邀请市级主流媒体报道 | 1 | 项 |  |
| 其他 | 警戒线、定位胶、盒饭、饮水、防暑药品 | 1 | 项 |  |
| 美编设计 | 活动所有物料设计费 | 1 | 项 |  |
| 人员 | 主持人、礼仪、志愿者、保洁、安保等人员 | 1 | 项 |  |
| 打造“禁毒驿站‘渝’你相伴”禁毒创意快闪店网红项目 | “禁毒创意快闪店”展陈 | 含主背景桁架搭建、合影美陈、互动摊位等 | 1 | 项 | 34000 |  |
| 门型展架 | 活动指引，禁毒知识科普展示 | 20 | 个 |  |
| 禁毒主题周边文创产品 | 定制禁毒文创产品，含禁毒宣传口号的笔记本、DM单、签字笔、扇子、警察熊等 | 1 | 项 | 1、圆珠笔，黑色墨水、按动出芯、印刷定制图案；2、软面抄，A5尺寸、定制封面、横线内页、60page；3.产品数量合计不少于500份。 |
| 现场桌椅 | 桌椅，桌布、支撑架、统一装饰 | 10 | 套 |  |
| 氛围装饰 | 活动现场小装饰，贴纸、KT板、不干胶等 | 1 | 套 |  |
| 安装拆卸人工费用 | 4名人员\*2天\*350元/天（安装、拆卸） | 1 | 项 |  |
| 运输费 | 2台次货运车，每台次300元 | 2 | 次 |  |
| 灯光秀展播 | 杨家坪商圈户外大屏 | 根据要求制作大屏投放素材（图片或视频） | 1 | 项 | 31433 | 1.大屏播放时间至少3天； 2.画面平稳、清晰，分辨率不得低于1280\*720(16：9)或960\*720（4：3），码率 不得低于5M/秒，格式以MOV、AVI或MP4等主流高清通用格式为主； 3.必须有高清航拍画面。 |
| 黄桷坪烟囱灯光 | 灯光道具制作 | 1 | 项 |
| 设计费 | LED画面、灯光画面设计 | 1 | 项 |
| 视频拍摄 | 定点摄像拍摄素材；航拍、后期制作，涵盖剪辑、配音、调色、渲染、包装等工作；专业摄影、摄像，交通补贴 | 1 | 项 |
|
| 宣传推广 | 视频推广至华龙网，“华龙网”抖音（300w粉丝以上）重庆禁毒在线抖音、快手等短视频平台 | 1 | 项 |
| 宣传品制作 | 宣传品定制 | 根据实际要求，制作禁毒文化衫（衣服+裤子）、雨伞、水杯、奖状/荣誉证书、横幅等禁毒活动宣传物料 | 1 | 项 | 21667 | 文化衫：纯棉，型号：XXL100件，XXXL100件，XXXXL100件；奖状设计+内页纸+外壳，A4大小，200份；雨伞10骨，定制logo，200把；宣传单，含设计，印刷20000张。 |
| 其他 | 媒体外宣 | 全年根据九龙坡区禁毒宣传活动节点、主题策划活动，采写及发布相关禁毒主题宣传稿件，不少于10篇发布于市级以上主流媒体。 | 1 | 项 | 10000 |  |
| **总价（含税）** | | | | | **354267** |  |

第三章 项目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1日内提供服务，2025年10月30日前完成全部服务项目。

**二、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

1.视频制作验收：供应商提供视频原始成片，经采购人审核完成后发布；

2.媒体宣传验收：供应商提供媒体宣传链接及截图。

**四、延期完成项目的惩罚**

（一）成交供应商必须按合同中约定时间组织进场开展服务，如因采购人原因造成延误，服务期限顺延，不增加服务费用。

（二）如供应商未按期完成服务，每延期1天需向采购人缴纳中标金额的3‰/天的违约金；延期10天仍未完成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对采购人造成不良后果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三）以下原因造成服务日期延迟，经采购人确认后，服务日期相应顺延。

1、法定不可抗力因素；

2、合同中约定或采购人同意给予顺延的其他情况。

3、成交供应商在以上情况发生后2天内，就延误的内容向采购人提出报告，采购人在收到报告后7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五、报价要求**

本次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报价应是含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包干价，包括人工工资、奖金、福利、社保等费用，以及利润、税金、各种风险等在内的一切费用，少报漏报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报价不能只报一个总价，需按照清单分别报价，单价及总价均不能超过每一项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六、付款方式**

项目验收合格，成交供应商提交验收报告和采购发票后，采购人向九龙坡区财政局提交申请以转账的方式支付中标金额的100%，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转账时间为准。

**七、知识产权**

（一）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二）成交人在本次采购中拍摄素材、制作成品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允许，成交不得私自使用或转交第三方，如果成交人违反本款规定，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八、其他**

（一）在服务期内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经济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二）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三）成交人负责在项目实施全过程中的所派人员人身安全，须购买相关人身安全意外保险，若出现任何人身伤亡意外，由成交人全权负责。

（四）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章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评审程序**

（一）本次磋商采购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由磋商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进行评标。

（二）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进行初步评审。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①）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二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三 | 投标保证金 |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足额交纳所投包的投标保证金。（如果有） |

注：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供应商可于投标截止日期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符合性审查。**依据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签署或盖章齐全。 |
| 投标方案 | 每个包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3 | 技术部分 | 响应文件内容 | 本招标文件第二篇中磋商文件要求。 |
| 4 | 商务部分 | 响应文件内容 | 本招标文件第三篇中磋商文件要求。 |
| 5 | 投标有效期 | 响应文件内容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

（三）澄清有关问题。磋商小组在对磋商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申请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综合评分法，是指磋商申请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服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六）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初步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供应商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技术部分得分为0分的投标人，将失去成为中标候选人的资格。

**二、评标办法**

评标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竞采报价  （30%） | 30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采文件要求且竞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竞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分。  竞采报价得分＝（竞采基准价/竞采报价）×价格权重×100（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 | / |
| 2 | 服务部分  （50%） | 宣传推广方案（20分） | 供应商根据对本项目内容的理解分析并提供宣传推广方案，要求编制依据正确，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  方案充分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内容详实、科学合理得20分；方案基本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内容较详细、基本合理得15分；方案内容完整、基本合理得10分；方案内容不完整、不合理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 提供相关方案，格式自定。 |
| 活动执行方案  （20分）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策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稿件采编计划、现场布置方案、物料安排等内容。  方案充分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内容详实、科学合理得20分；方案基本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内容较详细、基本合理得15分；方案内容完整、基本合理得10分；方案内容不完整、不合理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
| 人员配置（10分）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团队人员配置方案，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新闻采编、导演、摄影摄像、策划运营、美术设计、技术支持人员等，要求人员数量配置合理、分工明确。  团队成员中提供导演资格证书的得2分，最多不超4分；记者证每一个得2分，最多不超6分；最多得10分。  项目团队成员若一人持多种证书，不重复计分，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3 | 商务部分（20%） | 业绩（10分） | 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承接或实施过区级及以上规模的宣传推广项目，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6分。 | 提供合同（协议）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获奖情况（10分） | 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在视频制作、新闻采编、大型活动组织、融媒体宣传方面获得过省（市）级及以上荣誉奖项的，有1个得2分，最多得6分，未提供不得分。 | 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说明：

1、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磋商小组要求查验原件的，投标人未现玚提供的，此项作无效投标。

3、投标人为小、微型企业的给予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4、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磋商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磋商；

（三）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购买磋商文件（如有）；

（四）供应商所提交的磋商申请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第六章的规定签字、盖章；

（五）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六）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分包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

（七）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八）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九）供应商的服务期、质量保证期及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十）供应商磋商申请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磋商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五）废标条款**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第五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

（一）供应商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参加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合格供应商条件

合格供应商应完全符合磋商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三）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磋商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磋商申请。

（四）法律责任

供应商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将按规定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

**二、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编制磋商申请文件的依据，磋商文件也是磋商人与中选人签订合同的基础。

（一）磋商人对磋商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磋商人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应以书面形式或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磋商申请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申请文件，并对磋商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磋商申请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一）磋商申请文件

磋商申请文件由“第六章磋商申请文件文件格式”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章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委对磋商申请文件的评审。

（二）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磋商申请有效期

磋商申请有效期为磋商申请截止日期后九十天。

（四）磋商申请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磋商申请文件一式二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先分两个小袋密封：正本一小袋，副本一小袋。资格文件、经济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装订成一册）装订成正本装入一小袋中，密封后在袋上注明正本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资格文件、经济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装订成一册）装订成副本装入一小袋中，密封后在袋上注明副本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最后两个小袋一起装入大袋中，密封并在大袋上盖单位公章，同时在大袋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地址及“不准提前启封”字样。

（3）在磋商申请文件正本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2.磋商申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磋商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均采用信封分别密封。信封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正本”、“副本”字样。信封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如未按上述密封和标识，采购人可以拒绝接收。

3.若供应商对磋商申请文件的错误之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的磋商申请文件概不接受。

（五）磋商报价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格式”中《报价函》的格式填写报价。

2.供应商的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报价金额固定不变。

3.本项目只接受一个投标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六）修正错误

若磋商申请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磋商申请文件中《报价函》内容与磋商申请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函》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函》的总价为准；

磋商人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供应商磋商申请报价，若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磋商申请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磋商申请文件将作为否决投标处理。

**四、开标**

（一）开标应当在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

（二）磋商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三）开标由采购人主持。

（四）开标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磋商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磋商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磋商申请价格和《报价函》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五）磋商申请文件开启后，由磋商人现场进行唱价，并核验各供应商的磋商申请报价是否超过发布的限价，超过限价的磋商申请文件按废标处理。

（六）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磋商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有异议的供应商代表、磋商人代表、开标主持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七）开标过程应由磋商人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五、评标**

详见第四章内容。

**六、成交通知书**

（一）磋商人依法确定中选人后，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磋商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选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签订合同**

（一）磋商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中选人磋商申请文件的约定，与中选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中选人磋商申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磋商文件、中选人的磋商申请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第六章 磋商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目 录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技术、商务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二）商务响应偏离表

（三）提供第四篇评分标准中商务部分要求的所有材料

（四）其他需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三、资格部分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四、其他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采购。

1.愿意按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采购内容及相关服务，所报总价为人民币 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壹份。

3.我方承诺：本次磋商采购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磋商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磋商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磋商采购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磋商采购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磋商采购文件规定。

8.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明细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相关信息**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 | 总计 |  | | | |

**二、技术、商务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对于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如有任何偏离请如实填写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章 项目技术（服务）要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磋商采购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二）商务响应偏离表

对于磋商文件的商务要求，如有任何偏离请如实填写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商务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章 项目商务要求”中所列商务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三）提供第四篇评分标准中商务部分要求的所有材料

（四）商务部分需提供的其他与项目的资料（自附）

**三、资格部分**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磋商采购、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分（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四、其他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为本标的提供的服务人员 人，其中与本企业签订劳动合同 人，其他人员 人。**有其他人员的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为本标的提供的服务人员 人，其中与本企业签订劳动合同 人，其他人员 人。**有其他人员的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填写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第一篇“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填写所属行业，或所填写企业类型与相应行业划型标准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中小企业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若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在结果公告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结束）